

奈曼旗委副书记、西辽河河长王洪江 到西辽河开展巡河调研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和黄河河道治理有关批示，积极践行“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发展总基调，切实加强我旗河湖管护，保障防洪安全，维护河湖健康生命，进一步推动河长制从“有名”向“有实”转变，3月26日，旗委副书记、西辽河河长王洪江带领旗水务局、农牧局、林草局、自然资源局、环保局、森林公安局、涉河苏木乡镇等部门同志到西辽河开展巡河调研。



王洪江同志强调：

一是要提高认识。各级河长要以习近平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为指导，做到“四乱”治理常态化，始终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思想理念，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守住自然生态的安全边界。



二是要明确责任。各部门要协同配合、共同推进，全面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在地方政府领导下，各级河长组织下，强化履职尽责，加强组织协调，实时跟踪督查，以更坚决的态度、更大的力度，保证西辽河主河槽及近滩区禁止种植高秆作物。

三是要加强宣传教育引导。做好基层河长制工作宣传，通过挂条幅、村村响、宣传册、微信群等途径，提高群众知晓率，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河湖管护的浓厚氛围。积极引导河道内种植户调整种植产业结构，在保证河势稳定、防洪安全

前提下，做到收入不减。



四是要严格执法，维护水环境安全。严格杜绝涉河乡镇、村屯在河道范围内放牧、放养。对于河道内永久基本农田，按照《自然资源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1号）要求，有序组织开展调整退出，提前制定规划，创新机制，坚持做到长期整改。